

18岁成人礼上的宪法宣传

文/记者 张凯鹏 图/记者 史曼菲

“我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我将遵守宪法和法律，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正确行使权利，忠实履行义务，弘扬社会道德，爱国、励志、求真、力行，做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好青年……”12月3日上午，铿锵有力的誓言回荡在北大培文晋中实验学校18岁成人礼仪式现场上空。当天，共青团晋中市委还为参加仪式的学生代表送上了特别的礼物——《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18岁，意味着成年。在成人礼仪式上，该校高三学生在观看了《宪

法伴我成长》短片后，教师代表和长辈代表分别上台致辞，为青年学子送上祝福、寄予厚望、分享箴言；面对崭新的开始，学生代表与教师、长辈、同龄学子分享了自己的成长领悟和奋斗目标。随后，4名学生擎旗上台擎旗，全体高三学子面向国旗诵读18岁宣誓仪式誓词。在全体师长的祝愿与殷切期盼中，长大成人的学子向过去挥手作别，共同翻开人生又一个新的篇章。

共青团晋中市委副书记周建喜表示，今年，共青团晋中市委结合



典礼现场



宣誓仪式

“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活动，在北大培文晋中实验学校组织开展晋中市18岁成人礼仪式，就是希望通过规范仪式引导和帮助青年学生增强公民意识、法律意识、责任意识，大力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伟大民族精神，进一步加强我市青少年的思想政治引领，激发青少年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高尚情感，推进我市共青团系统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这样的成人礼仪式及普法教育对于我们来说是严肃又特殊的，我们将谨记法律责任，做守法公民。”参加活动的学生朱悦宁说：“当我们举起右拳宣誓的时候，意味着我们已经步入了成年人的行列。我相信，有了宪法和法律的护航，我们的心智会更加成熟，我们前行的步伐会更加稳健。”



有序留念



郑重签名

平遥县开展“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活动

宪法宣传走心 普法再掀热潮

本报讯（记者 武玲芳）“这次宣传活动让我更加深入地了解宪法与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12月4日是第八个国家宪法日，当天上午，平遥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各行政执法单位开展以“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为主题的集中宣传活动。

“我们关心如何防止受骗、保护好财产，今天工作人员的讲解对我们帮助很大，尤其是帮助我们安装了反诈APP，我感觉更放心

了。”市民杨先生表示。宣传活动现场，工作人员向群众发放宣传资料、提供咨询服务，让广大群众学习、掌握更多法律知识。

“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活动期间，平遥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组织该县34个行政执法单位，深入开展宪法法律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活动。同时，通过组织开展网上法律知识竞赛、举办法治专题讲座等多种形式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法治氛围。

和顺县举办“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活动

让宪法走进群众日常生活

本报讯（记者 李娟）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推动宪法全面实施，12月3日，和顺县委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守法普法协调小组成员单位及县直各行政执法单位，在该县政府广场举办了以“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为主题的“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活动。

活动现场，31家单位按照“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通过设立咨询台、悬挂宣传标语、发放宣传资料、举办书画展览等形式，深入宣传习近平新

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领导人民进行法治建设取得的辉煌成就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国家基本法律，与推动高质量发展、社会治理现代化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等内容。同时，各单位面对面为过往群众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现场解答群众提出的热点、难点问题，积极引导广大群众依法办事，以理性、合法的方式表达利益诉求。

活动特别邀请了书法爱好者们为群众撰写春联。大家一手拿着宪法宣传资料，一手捧

着鲜红的法治春联，高兴得合不拢嘴，纷纷称赞这种普法与传统文化相结合的方式贴近群众、贴近生活。

与此同时，和顺县司法局工作人员还走进该县府东超市、天凯集团、北关示范小学开展宪法进企业、进校园法治宣传活动，向他们赠送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书籍，旨在把法治精神融入群众日常生活，推动法治宣传制度化、常态化。

据了解，此次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材料3000余份（册），普法手提袋、法治春联等大礼包1000余个，接受群众咨询300余人（次），广受群众好评。